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及开通定投转换功能的公告

根据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浪仓石”)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自2019年5月27日起,代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等销售业务,开通定投转换功能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浙商全球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335
浙商大数据智能选消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67
浙商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A/B)	002077/002078
浙商日添货币市场基金(A/B)	003874/003875
浙商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C)	002076/007386
浙商惠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830
浙商惠利定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230
浙商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114
浙商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279
浙商惠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549
浙商惠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09
浙商聚源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8888
浙商聚源新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6801
浙商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6802
浙商聚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C)	668688/668689
浙商丰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102
浙商丰盈纯债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628

注:
1、A/C类、A/B类份额不能互转;
2、浙商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浙商聚源新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不开通转换业务。

二、费率优惠活动及定投转换业务
自2019年05月27日起,投资者通过新浪仓石交易平台认购、申购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享受费率优惠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具体折扣费率以新浪仓石活动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代销机构官网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在持有本公司发行的任一开放式基金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直接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2.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是该销售人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且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3.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4.基金转换的目标基金份额按新交易计算持有时间。基金转出视为赎回,转入视为申购。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T+2日(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基金转换后可赎回的时间为T+2日后(包括该日)。
5.基金分红时再投资的份额可在权益登记日的T+2日提交基金转换申请。
6.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7.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构成。
8.基金转换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①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②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③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④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⑤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⑥各基金在转换过程中转出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或转入基金申购费用为固定费用时,则该基金计算补差费率时的转出基金的赎回申购费或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视为0;
⑦基金在完成转换后不连续计算持有期;
⑧补差费用=Max[(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0]
⑨净转入金额=转入金额-补差费用
⑩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注:公式中的“转出基金申购费”是在本次转换过程中按照转入金额重新计算的费用,仅用于计算补差费用,不转出基金份额在申购时实际支付的费用。
9.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基金转出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已结转份额不得申请转换。

10.各基金的转换申请时间以其《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为准,当日的转换申请可以在15:00以前在销售商处撤销,超过交易时间的申请作失败或下一日申请处理。
11.基金转出的份额限制以其《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为准,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12.投资者在全部转出日添利货币基金份额时,基金管理人自动将投资者待支付的收益一并结算并与转出款一起转入目标基金;投资者部分转出浙商日添利货币基金份额时,如其该笔转出完成后剩余的基金份额按照一元人民币为基准计算的价值不足以弥补其累计至该日的基金赎回利息时,则该笔基金转出申请视作全部转出。

13.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换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出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14.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1)不可抗力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行。
(2)证券交易所或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他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份额转出申请。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交通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5)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证监会备案并于规定期限内至少在一种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暂停公告,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最迟提前2个工作日至少在一种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重新开放基金转换的公告。

四、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7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申购、赎回、定投、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农商银行”)签署的相关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19年05月27日起,本公司增加东莞农商银行作为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开通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转换业务。详情如下:

一、适用的投资者范围
通过东莞农商银行指定平台申购、赎回、定投、转换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且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者。
二、适用的基金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申购、赎回	是否开通定投	是否开通转换
天弘上证5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1548 C类:001549	是	是	是
天弘中证500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0662 C类:000919	是	是	是
天弘中证保险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1852 C类:001853	是	是	是
天弘沪深300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0961 C类:000918	是	是	是

注:1、同一基金的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2、具体的转换范围请以东莞农商银行指定平台公示的信息为准。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群兴玩具 公告编号:2019-050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庞可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经与会监事讨论,一致推选庞可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庞可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5月24日

附件:
庞可女士简历

庞可,女,197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北京师范大学学士,2012年至2016年,任职于由国务院国资委下属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主管主办的《企业观察报》,职位:副总编辑,2016年至今,任九次方大数据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2019年5月10日起任公司控股股东代表董事。

庞可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庞可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任何形式的惩罚,也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00522 证券简称:中天科技 编号:临2019-048
转债代码:110051 转债简称:中天转债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度现金分红投资者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内容:2018年度现金分红投资者说明会
● 会议时间:2019年5月30日(星期四)15:00-16:00
● 会议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一、说明会类型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科技”或“公司”)已于2019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的具体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规定,公司将通过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2018年度现金分红投资者说明会”。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召开时间:2019年5月30日(星期四)15:00-16:00
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e访谈栏目,网

证券代码:002629 证券简称:*ST仁智 公告编号:2019-065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通知书》浙证调查字2019074号,因公司相关行为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收到立案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7)。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收到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相关进展文件,如果收到文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在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调查工作,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每月至少披露一次风险性提示公告,说明立案调查的进展情况及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的风险。如公司因此受到中国证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0401 证券简称:退市海润 公告编号:临2019-022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在退市整理期届满后五个交易日内,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将终止上市。
● 本公司股票将在退市整理期交易30个交易日,截至本公告日(含本公告日)交易1个交易日,剩余29个交易日,交易期满后将被终止上市,敬请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风险。
● 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9年5月17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2019】9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股票于2019年5月27日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一、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的证券代码、证券简称及涨跌幅限制
(1)证券代码:600401
(2)证券简称:退市海润
(3)涨跌幅限制:10%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7日

股票代码:002769 股票简称:普路通 公告编号:2019-039号

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9年5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自本次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分配方案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73,318,05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0.47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423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94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47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1、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31日

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4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首笔申购的最低金额、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每笔定期定额投资的最低金额、每笔赎回申请的最低份额及赎回后的最低保有份额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5月28日起,调整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首笔申购的最低金额,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每笔定期定额投资的最低金额,每笔赎回申请的最低份额及赎回后的最低保有份额,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首笔申购的最低金额、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和每笔定期定额投资的最低金额(元)	每笔赎回申请的最低份额(份)	赎回后的最低保有份额(份)
1	银华上证50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3814 C类:003815	1	1	1
2	银华上证5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3817 C类:003818	1	1	1
3	银华中债-10年期国债指数期限匹配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0987 C类:000988	1	1	1
4	银华中债-5年期国债指数期限匹配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0990 C类:000991	1	1	1
5	银华中证10年期地方政府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0934 C类:000935	1	1	1
6	银华中证5年期地方政府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0932 C类:000933	1	1	1
7	银华中债AAA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0995 C类:000996	1	1	1

注:某笔赎回业务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
二、其他需要关注的事项
1、如上述基金新增代销销售机构,各代销销售机构对首笔申购的最低金额、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每笔定期定额投资的最低金额、每笔赎回申请的最低份额及赎回后的最低保有份

额有不同规定的,投资者在该代理销售机构办理上述业务时,需同时遵循代理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定。本公司直销中心对首笔申购的最低金额、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每笔定期定额投资的最低金额,每笔赎回申请的最低份额及赎回后的最低保有份额有不同规定的,投资者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办理上述业务时,需同时遵循本公司直销中心的相关业务规定。

2、各基金代理销售机构设置的首笔申购的最低金额、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每笔定期定额投资的最低金额、每笔赎回申请的最低份额及赎回后的最低保有份额不得低于本公司设定的上述首笔申购的最低金额、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每笔定期定额投资的最低金额,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每笔定期定额投资的最低金额、每笔赎回申请的最低份额及赎回后的最低保有份额。
3、本次调整方案所涉及的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将在更新招募说明书时一并予以调整。
4、本次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
5、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0534 证券简称:万泽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6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高管及核心专家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13日收到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专家(以下统称“增持人员”)《关于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和投资价值的信心,上述增持人员计划以不超过5,000万元自筹资金通过认购“陕国投·持盈77号”证券投资基金集合信托计划的份额增持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为自本次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该期间内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限制买卖期间、公司停牌期间或法律法规等规则限定的交易期间,相应截止时点顺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11月14日披露的《关于部分董事、高管及核心专家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4)。

近日公司收到上述增持人员的书面通知,获悉:因资管新规出台、筹资成本上升、公司股票停牌以及相关增持人员处于内幕信息敏感期等因素的影响,“陕国投·持盈77号”证券投资基金集合信托计划“未能成立,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鉴于目前公司股价及资本市场已发生较大变化,上述增持人员决定终止本次增持计划”。

特此公告。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 24日

关于招商安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中信建投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签署的《招商基金旗下基金代理销售年度框架协议》,自2019年5月27日起,中信建投证券开始代理招商安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招商安荣混合A/002776、招商安荣混合C/002777)、招商安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389)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具体业务类型及办理流程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mfcchina.com
2、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79555(免长途话费)
3、销售机构客服电话及网址:

销售机构	网址	客服电话
中信建投证券	www.cc108.com	400888108

二、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销售机构基金业务规则等信息,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7日

客户服务热线:40088-50099
客户网址:www.huanan.com.cn
二、其他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上述券商办理本基金的投资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咨询证券公司的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huanan.com.cn)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50099)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7日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7日